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71648771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05月18日

商 标

亲迪勒  
چندل

申请人 亚森·艾萨

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疏勒县阿拉甫乡阿亚克吉勒尕村6组013号

代理机构 新疆德盛合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提供临时住宿；提供野营场地设施；养老院；托儿所服务；动物寄养服务；饭店食宿服务；餐馆；旅馆预订；自助餐馆；餐桌出租